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3 月 15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 2、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8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 8 名。
- 4、会议由夏桂兰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 5、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相关子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1）会议审议了《关于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客户服务、外包服务、市场推广服务、企信通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夏桂兰、刘哲、刘鑫、樊智强、万众回避表决。

（2）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采购商业保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夏桂兰、刘哲、刘鑫、樊智强、万众回避表决。

（3）会议审议了《关于北京国安广视网络有限公司向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OTT 增值业务服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向北京国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技术服务及咨询服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会议审议了《关于信之云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接受中信国安葡萄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委托销售葡萄酒业务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夏桂兰、刘哲、刘鑫、樊智强、万众回避表决。

（6）会议审议了《关于国安水清木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中信城市开发运营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借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夏桂兰、刘哲、刘鑫、樊智强、万众回避表决。

（7）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与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夏桂兰、刘哲、刘鑫、樊智强、万众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事项另行通知，关联股东中信国安有限公司应回避对（1）（2）（5）（6）（7）子议案的表决。

2、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助理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同意聘任赵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助理。

赵明先生简历：1973 年出生，北京邮电大学计算机通信专业本科学历，1996-1997 年任北京中鸿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技术部经理、1997-2001 年任北京中鸿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鸿联信息网技术总监、2001-2007 年历任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无线事业部总经理、副总经理，2007 年至今任北京鸿联九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其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在公司股东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

赵明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

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三月十九日